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附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以书面、电话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人数 7 人，实际出席人数 7 人，其中监事谭德彬、赵帅以通讯方式参会。

（四）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黄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会议同意《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根据公司《章程》《领导班子成员绩效考核管理暂行办法》《领导班子成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文件，确认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其薪酬由 2024 年度基薪、2024 年度预兑现绩效以及补发 2023 年度绩效三部分组成。同时，公司根据前述规定制定了监事 2025 年薪酬方案：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未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各位监事在审议本人薪酬事项时均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均为：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

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的实际情况，结合《四川路桥未来三年（2022 年度-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拟订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77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8,710,039,485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283,684,885.85 元（含税）。公司此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实施了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2024 年中期分配现金红利 322,374,273.59 元（含税）。公司 2024 年度共计分红金额预计为 3,606,059,159.44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0.02%。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5-039 的《四川路桥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重组标的资产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根据公司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集团）、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高公司）、四川藏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

司（以下简称藏高公司）和四川高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路文旅）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等相关协议，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蜀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原名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和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达到了 2022 年至 2024 年的累计承诺净利润，未触及补偿义务，蜀道集团、川高公司、藏高公司和高路文旅无需向公司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组标的资产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5-040 的《四川路桥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矿业集团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矿业集团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监事会同意公司按照 40% 的持股比例，向矿业集团不超过贷款本金 8.92 亿元人民币及其对应利息、其他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流动性支持。公司的控股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担保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5-041 的《四川路桥关于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合规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合规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2日